

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盐发改〔2022〕21号

关于明确盐城市殡仪馆殡葬服务 收费标准的通知

盐城市殡仪馆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基本殡仪服务项目收费标准重新认定的报告》收悉。根据《江苏省定价目录》、《江苏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（苏价规〔2016〕23号）的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并参考周边地区标准，经研究，现就你单位殡葬服务收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1. 火化费：普通平板炉 480 元/具，高档拣灰炉 880 元/具。
2. 遗体接运（含抬尸、消毒）：本区域范围内正常遗体 300 元/具；非正常遗体（指车祸死亡、工伤死亡、传染病死亡、腐

尸等特殊尸体) 500 元/具。

3. 遗体存放(3 天以内): 5 元/小时/具。

4. 穿(脱)衣: 100 元/次, 非正常遗体面议。

5. 一般化妆: 50 元/具。

6. 骨灰寄存: 120 元/年或 10 元/月。

7. 基本型告别厅租用: 大告别厅 1800 元/次, 中告别厅 720 元/次, 小告别厅 240 元/次。

二、你单位要做好明码标价工作, 所有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都必须在收费处醒目位置予以公示, 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以上标准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。原市物价局、市民政局《关于核定盐城市殡仪馆收费标准的批复》(盐市价发〔2010〕79 号)文件同时废止。

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2 年 1 月 28 日

抄送: 市民政局,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28 日印发
